

证券代码：300032

证券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22-009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涉诉案件和解事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子公司涉诉案件和解事宜的基本情况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金龙机电”）于2022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涉诉案件进展暨法院协调和解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披露了美国加利福尼亚北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美国加州联邦法院”）负责和解工作的法官，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兴科电子（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被SinCo Technologies Pte Ltd（以下简称“sinco公司”）分别在美国加州联邦法院、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县高级法院提起的诉讼案件（以下分别简称“联邦法院案”、“州法院案”）主持和协调原被告双方和解事宜等内容。

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将子公司涉诉案件和解方案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和解方案及管理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其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事项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涉诉案件和解方案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子公司涉诉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5日、2021年11月22日、2021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子公司涉诉案件和解事宜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和解事宜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19日，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与sinco公司签订了和解协议。截至2022年4月19日，原被告双方均已在和解协议上签字，该和解协议已经生效。

三、对公司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财务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经与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上述和解协议的生效，将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产生影响。具体影响情况如下：

公司在2022年1月28日披露的《2021年度业绩预告》中，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对联邦法院案按照美国加州联邦法院陪审团于2021年11月作出的裁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约9,245万元。

根据和解协议，兴科电子需就联邦法院案、州法院案的和解事宜向sinco公司支付和解款项2,800万美元。和解协议生效后，公司需就和解金额2,800万美元，按照2021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对人民币汇率@6.3757算，约合人民币17,851.96万元，与上述已对联邦法院案计提的预计负债9,245万元的差额部分8,606.96万元在2021年度新增计提预计负债。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兴科电子涉诉案件和解事宜对公司2021年度业绩的影响，已在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体现，但具体影响金额仍需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19日